

#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性原则,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民芽先生、Luis Ceniga Imaz 先生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毛付根、倪玮、任建标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毛付根

2019年5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倪玮

2019年5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任建标

2019年5月22日